

# 管理学院 2018 年专业测试选拔实施方案

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，为保证我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真正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要，尊重学生学习兴趣，提高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同时也为使我院的人才培养能更有效地满足社会需求，特制定本转专业测试选拔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选拔原则

转专业工作将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，所有管理人员、教师与学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严密程序，严格把关。

## 二、领导机构

学院成立以学院院长为组长，学院党政领导、系主任为成员，教学办工作人员为秘书的专业测试选拔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学院转专业相关的组织及选拔工作。

学院转专业具体工作由学院教学办组织与承担。

## 三、申请资格

1、学生提出转专业申请，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(1) 仅限在校一年级本科学生报名（不含高职升本学生）；

(2) 学习态度端正，遵纪守法，身体、心理条件符合拟转入专业要求；

(3) 对所转专业具有较强的兴趣爱好和学习志向。

2、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不得申请转专业：

- (1) 以定向就业、艺术类、体育类、高水平艺术团、高水平运动队等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；
- (2) 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；
- (3) 在休学、保留学籍、保留入学资格期间的；
- (4) 在校期间有违反学校各项学生管理规定行为的有受到警告（含）以上处分的；
- (5) 在学期间已成功转专业一次的；
- (6) 高职升本的学生；
- (7) 在学期间有一门及以上不及格课程的。

#### **四、申请流程**

1、根据教务处发布的转专业接收人数及学生报名通知，志愿转专业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向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请（逾期不予办理、限报一个专业），并填写《天津师范大学学生申请事项用表》，报分管院领导审批，经所在学院同意后，报学校教务处。

2、经教务处进行报名资格复审通过后，学生方可参加转专业选拔测试。

3、学生在参加专业笔试测试时，除携带本人学生证、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明材料之外，还需携带本人所在学院开具的成绩单、政审表（政审表网上下载地址为：<http://glxy.tjnu.edu.cn/info/1038/3151.htm>），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学生所在学院公章。

4、学生需按时参加专业测试的笔试、面试两个环节，并形成转专业最终总成绩，择优录取。

## **五、选拔方式**

管理学院专业测试选拔包括笔试、面试两个环节。

笔试环节着重考核学生转入专业的基础知识、基本素质及学习能力。申请转入管理学院相应专业的学生，均需参加三门科目的考核，即《英语》、《高等数学》和《管理学》。

面试环节着重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。申请转入的学生，均需参加面试考核。

若首次转专业工作结束后，仍有空余接收名额的专业，给予第二次转专业机会。

第一次转专业笔试环节统一使用三门考核科目的 A 卷，第二次转专业笔试环节统一使用三门考核科目的 B 卷（学生第二次转专业所选择的专业不得与第一次选择的专业相同）。

## **六、成绩计算办法**

学生最终总成绩由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共同构成。笔试成绩、面试成绩分别占最终总成绩的 50%。其中，笔试成绩为《英语》、《高等数学》和《管理学》成绩的算术平均值（即三门课程成绩总和除以 3）。

## **七、录取原则**

录取工作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。分专业按照学生

取得的最终总成绩进行排名，根据接收名额，名次靠前者优先录取。  
如最终总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，且面试及笔试三门课程中有一门不及格，不予录取。

天津师范大学管理学院

2018年4月16日

